

12-35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單位預算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編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頁 次
一、 預算總說明-----	1 - 11
二、 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3 - 14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5
三、 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7 - 23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4 - 30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1 - 32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4 - 35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6 - 37
(六)人事費彙計表-----	38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40 - 41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42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4 - 45
(十)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46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48 - 49
(十二)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0 - 55
(十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56

總 說 明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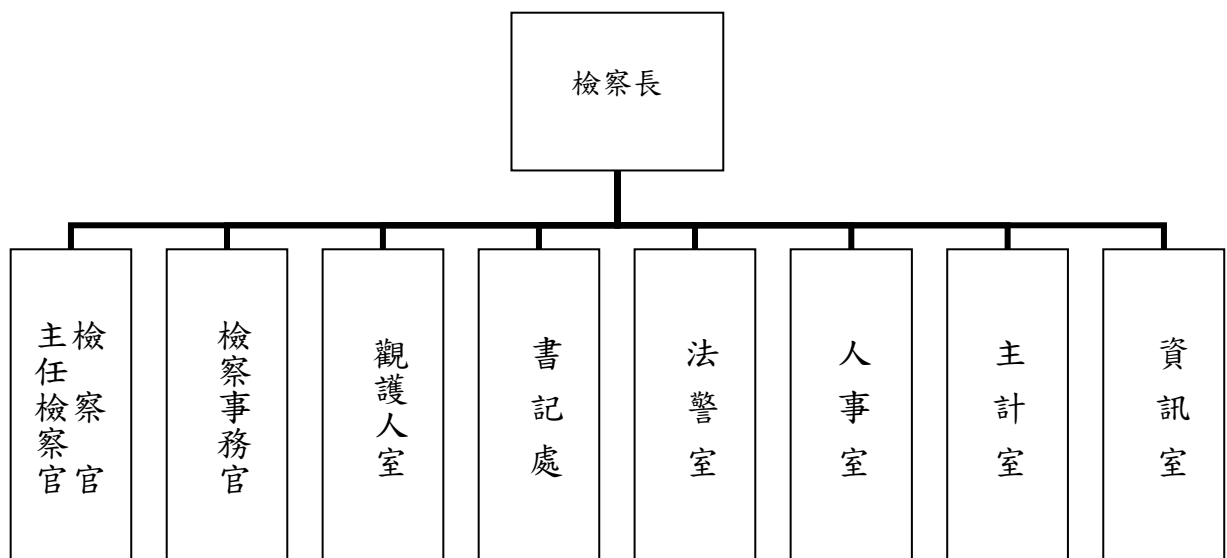
(一)機關主要職掌：依法院組織法規定，對於有關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及其他法令所定職務之執行等。

(二)內部分層業務：置檢察長 1 人、主任檢察官 1 人、檢察官、檢察事務官，設觀護人室、書記處、法警室、人事室、主計室、資訊室等單位，其主要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1. 檢察長：綜理全署事務。
2. 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辦理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等。
3. 檢察事務官：協助檢察官辦理檢察事務。
4. 觀護人室：執行成年人之保護管束案件、緩起訴社區處遇案件及負責司法保護範疇之相關業務。
5. 書記處：辦理案件收管與執行、訴訟輔導、資料蒐集與管理、研究考核、文書、總務及資訊等事務。
6. 法警室：辦理文書送達、人犯拘提及安全防護等事務。
7. 人事室：辦理人事及兼辦政風之相關事務。
8. 主計室：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之相關事務。
9. 資訊室：辦理資訊相關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員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3	23	6	6	-	-	1	1	-	-	4	4	-	-	34	34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 34 人，與上年度同。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維護國家法治基礎與人民安全，本署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面對日益複雜之刑事案件樣態，本署將查緝跨境國安、詐欺、毒品、貪瀆等四類重大犯罪列為施政核心目標，結合司法、警政與行政機關資源，橫向聯繫整合量能，建立迅速、有效、專業之查緝執行團隊。

在跨境國安犯罪方面，本署因位處兩岸前線之特殊地理位置，將戮力維護國家安全與社會安定。查緝方針聚焦於強力偵辦中共對台滲透、吸收與刺探軍事機密案件，嚴防任何破壞國家主權之行為。針對違反《國家安全法》及《反滲透法》之犯罪，採取積極偵查、溯源斷根，務求肅清滲透網絡；另鎖定兩岸非法走私渠道，結合海巡與海關等 CIQS 團隊力量，嚴緝槍毒、農產品及影響市場秩序之違禁品走私及未經許可進出口案件，嚴防病蟲害及偽劣產品危害國人健康。

在詐欺犯罪方面，為因應是類案件金流高度隱匿、跨境移轉快速等特性，除強化境內法治宣導並掌握最新詐騙趨勢與手法外，特成立「可疑帳戶預警中心」，結合轄區內金融機構、檢、警、調、憲、軍、政風、海巡、移民署等機關，公私協力，提前阻斷詐欺金流、凍結可疑帳戶。

在毒品犯罪偵辦方面，本署將持續以強化查緝新興毒品，有鑑於近年青少年物質成癮問題日益嚴重，青少年吸食大麻、安非他命及依托咪酯等新興毒品等娛樂性藥物比例逐年攀升，深究其原因往往來自家庭環境破碎、童年創傷、人際關係疏離等心理因素加劇對物質依賴。故強化與警察、衛生、教育單位合作，結合反毒與心裡衛生宣講，根本有效阻斷青年物質成癮問題，並針對新興毒品特性研擬緝毒策進手段，力求無毒家園。

針對貪瀆案件查緝，本署將強化廉政偵查能力，積極蒐集公務機關違法濫權之線索，對於高階公務員涉及不法者，堅持追訴到底，彰顯司法機關對廉潔的堅定立場。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本署施政將秉持執法過程之正當性與公正性，最終達到保護人民權益、強化國家法治根基之目標。

司法打擊體系本署依據行政院 11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要執行策略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提昇一般行政效能：

健全行政管理，精簡公文處理，提高行政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品質、維護司法形象；妥適配置預算資源，辦理各項年度計畫，並達致財政收支平衡目標。

2. 強化檢察業務效能、提高辦案績效：

加強犯罪追訴及刑事裁判執行，積極查扣沒收犯罪不法所得，強化刑事正義，以提升檢察效能；擴大網絡資源、落實犯罪預防宣導及強化人權保障，以提升司法形象。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公文時效管制	1. 提升電子公文交換比率。 2. 定期稽催考核公文辦理時效。
	二	強化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為民服務中心之服務效能。
	三	提升預算執行效能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達成各項計畫與預算配合。
二、檢察業務	一	加強犯罪追訴、積極調查不法	1. 強化肅貪能量。 2. 加強電信詐欺查緝。 3. 強化並落實毒品防制策略。 4. 加強查緝危害國安犯罪。 5. 配合臺高檢對料羅港毒品包裹查緝。 6. 加強查緝兩岸三地跨境犯罪。 7. 強化沒收效率，斷絕犯罪利基。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	提升檢察效能，強化刑事正義	1.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2. 妥善運用緩起訴處分制度。 3. 提升辦案正確率。
	三	落實犯罪預防宣導與法律宣導	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推廣活動。
	四	落實人權保障	1. 按月調查準時開庭情形及問案態度，維護人權。 2. 屬行公訴蒞庭審慎交互詰問與認罪協商。
	五	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1. 依法執行刑事裁判。 2. 配合國民法官法修正積極辦理國民法官案件。 3. 妥善審核聲請易科罰金及聲請易服社會勞動案件。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公文時效管制	1. 提升電子公文交換比率。 2. 定期稽催考核公文辦理時效。	114 年度受理一般行政公文 3,581 件，其中電子公文收文 3,287 件，紙本收文 294 件；案件公文 3,518 件，公文線上簽核比率為 91.74%，均依照文書流程管理手冊規定辦理，每月定期稽催考核，並無積壓延宕情事。
二、一般行政：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為民服務中心之服務效能。	1. 114 年度單一窗口收、發刑事保證金 35 件、解答民眾電話詢問 62 件、言詞詢問 967 件、提供例稿 293 件、輔助撰繕書狀 79 件、查詢結案情形 27 件、輔導進行訴訟 934 件、辦理工具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保56件、辦理責付4件。 2. 114年度受理聲請案件1,170件，聲請案件依其性質，併案或分聲他案，即時處理並函復。
三、一般行政： 提升預算執行效能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達成各項計畫與預算配合。	114年度法定預算數67,634,000元，累計實支數66,691,280元，執行率98.61%。
四、檢察業務： 加強犯罪追訴、積極調查不法	1. 強化肅貪能量。 2. 加強電信詐欺查緝。 3. 配合臺高檢對料羅港毒品包裹查緝。 4. 加強查緝兩岸三地跨境犯罪。 5. 強化並落實毒品防制策略。 6. 加強查緝危害治安犯罪。 7. 強化沒收效率，斷絕犯罪利基。 8. 加強查緝危害國土保育、環境保護犯罪。	1. 114年度3、6、9、12月辦理肅貪會議，以加強網絡聯繫及溝通，強化查緝能量。 2. 114年度電信詐欺新收539件，終結533件，案件裁判確定147人。 3. 114年度由警察、海巡、憲兵、移民機關移送之新收毒品運輸偵查案件149件。 4. 114年度執行涉外案件裁判確定45人。 5. 114年度3、6、9、12月辦理查緝毒品會議，加強網絡聯繫及溝通，以落實毒品防制策略；並配合全國同步查緝毒品行動。 6. 114年度新收偵查案件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193件、公共危險案169件、妨害性自主案26件、殺人案9件（含殺人未遂及過失致死）、竊盜案122件、詐欺案618件、貪污治罪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條例及瀆職罪8件、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5件、洗錢防制法15件、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61件。 7. 積極辦理不法犯罪所得之沒收，114年度執行沒收不法犯罪所得1,833,459元。 8. 114年度查緝國土保育犯罪新收偵查案件共3件4人、偵查終結2件均為起訴。
五、檢察業務： 提升檢察效能，強化刑事正義	1.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2. 妥善運用緩起訴處分制度。 3. 提升辦案正確率。	1. 114 年度偵辦案件，提起公訴 591 件，其中聲請通常程序 215 件、聲請簡易判決 376 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占提起公訴案件 63.62%。 2. 114 年度緩起訴處分依職權送再議件數為 150 件，維持率 99.33%。 3. 114 年度裁判確定人數 591 人，經判決無罪確定 9 人，辦案正確性為 97.88%。
六、檢察業務： 落實犯罪預防宣導與法律宣導	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推廣活動。	114 年度本署與機關學校團體及結合地區節慶辦理 45 場次犯罪預防與法律知識推廣。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七、檢察業務： 落實人權保障	1. 按月調查準時開庭情形及問案態度，維護人權。 2. 厲行公訴蒞庭審慎交互詰問與認罪協商。	1. 114 年度開庭件數為 1,643 件，其中準時開庭為 1,621 件、未準時開庭為 22 件，準時開庭比率為 98.66%；每月不定期針對受訊(詢)問之當事人進行問卷調查 248 件，均呈良好狀態。 2. 本署置主任檢察官 1 人、檢察官 3 人，公訴案件由公訴檢察官全程蒞庭，114 年度檢察官蒞庭執行職務 383 次，審慎交互詰問，保障人權。
八、檢察業務： 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1. 依法執行刑事裁判。 2. 配合國民法官法修正積極辦理國民法官案件。 3. 妥善審核聲請易科罰金及聲請易服社會勞動案件。	1. 114 年度新收執行（含執行其他）案件 1,600 件均依法執行，已執行短期自由刑得易科罰金案件為 285 人，其中聲請並准予易科罰金為 192 人、聲請並准予易服社會勞動為 13 人。 2. 114 年度無國民法官案件。 3. 114 年度收繳罰金 34,083,000 元。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公文時效管制	1. 提升電子公文交換比率。 2. 定期稽催考核公文辦理時效。	受理一般行政公文 1,753 件，其中電子公文收文 1,621 件，紙本收文 132 件；案件公文 1,819 件，公文線上簽核比率為 85.80%，均依照文書流程管理手冊規定辦理，每月定期稽催考核，並無積壓延宕情事。
二、一般行政：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為民服務中心之服務效能。	1. 單一窗口收、發刑事保證金13件、解答民眾電話詢問23件、言詞詢問412件、提供例稿170件、輔助撰繕書狀37件、查詢結案情形14件、輔導進行訴訟398件、辦理具保24件、辦理責付1件。 2. 受理聲請案件683件，聲請案件依其性質，併案或分聲他案，即時處理並函復。
三、一般行政： 提升預算執行效能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達成各項計畫與預算配合。	115 年度預算數 76,587,000 元，截至 6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44,888,000 元，累計實支數 36,203,962 元，預付數 582,552 元，累計支付合計數 36,786,514 元，執行率 81.95%。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檢察業務： 加強犯罪追訴、積極調查不法	1. 強化肅貪能量。 2. 加強電信詐欺查緝。 3. 強化並落實毒品防制策略。 4. 加強查緝危害國安犯罪。 5. 配合臺高檢對料羅港毒品包裹查緝。 6. 加強查緝兩岸三地跨境犯罪。 7. 強化沒收效率，斷絕犯罪利基。	1. 上半年度3、6月辦理肅貪會議，以加強網絡聯繫及溝通，強化查緝能量。貪污治罪條例及瀆職罪8件。 2. 113年6月6日本署成立「可疑帳戶預警中心」，結合轄區內金融機構、檢、警、調、憲、軍、政風、海巡、移民署等機關，公私協力，提前阻斷詐欺金流、凍結可疑帳戶。上半年度總阻詐金額900,000元。 3. 上半年度3、6月辦理查緝毒品會議，加強網絡聯繫及溝通，以落實毒品防制策略；並配合全國同步查緝毒品行動(即安居緝毒專案)。 4. 上半年度新收偵查案件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128件、公共危險案91件、妨害性自主案8件、殺人(含一般殺人、殺人未遂、預備殺人、殺害直系尊親屬及過失致死)案5件、竊盜案70件、詐欺案303件、洗錢防制法1件。 5. 按月督導行政院於112年8月11日所召開之「研商金門料羅港邊境安全及毒品走私防制暨東碼頭開發計畫事宜會議」結論指示事項。上半年度毒品郵包偵結案件1件。 6. 上半年度國家安全法偵結案件1件、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20件、兩岸三地跨境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犯罪偵結共40件。 7. 積極辦理不法犯罪所得之沒收，上半年度執行沒收不法犯罪所得770,075元。
五、檢察業務： 提升檢察效能，強化刑事正義	1.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2. 妥善運用緩起訴處分制度。 3. 提升辦案正確率。	1. 上半年度偵辦案件，提起公訴267件，其中聲請通常程序104件、聲請簡易判決163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佔提起公訴案件61.05%。 2. 上半年度緩起訴處分依職權送再議件數為75件，維持率100%。 3. 上半年度裁判確定人數 255人，經判決無罪確定 3 人，辦案正確性為 98.82%。
六、檢察業務： 落實犯罪預防宣導與法律宣導	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推廣活動。	上半年度本署與機關、校園、社團、協會及結合地區節慶辦理 21 場次犯罪預防與法律知識推廣。
七、檢察業務： 落實人權保障	1. 按月調查準時開庭情形及問案態度，維護人權。 2. 厲行公訴蒞庭審慎交互詰問與認罪協商。	1. 上半年度開庭件數為810件，其中準時開庭為783件、未準時開庭為27件，準時開庭比率為96.67%；每月不定期針對受訊（詢）問之當事人進行問卷調查，問案態度調查表回收113件呈良好狀態。 2. 本署置主任檢察官1人、檢察官3人，公訴案件由檢察官全程蒞庭，上半年度檢察官蒞庭執行職務121次，審慎交互詰問，保障人權。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八、檢察業務： 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1. 依法執行刑事裁判。 2. 配合國民法官法修正積極辦理國民法官案件。 3. 妥善審核聲請易科罰金及聲請易服社會勞動案件。	1. 上半年度新收執行（含執行其他）案件 740 件，均依法執行。 2. 上半年度無國民法官案件。 3. 上半年度新收執行案件，聲請並准予易科罰金為 102 件、聲請並准予易服社會勞動為 15 人。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07		合計	53,526	37,183	58,312	16,343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371	36,887	58,091	16,484	
			04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53,371	36,887	58,091	16,484	
			04239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936	23,096	34,083	13,840	
			0423910101 罰金罰鍰	36,936	23,096	34,083	13,840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04239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6,435	13,791	23,928	2,644	
			0423910201 沒入金	16,402	13,711	23,917	2,691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入，其中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提撥3,937千元作為補助公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管理之用。
			0423910202 沒收物變價	33	80	11	-47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贓證物及違禁品之變價收入。
			0423910300 賠償收入	-	-	80	-	
			0423910302 賠償求償收入	-	-	80	-	前年度決算數係向犯罪行為人求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	2	-	-1	
			05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	2	-	-1	
3	97	1	05239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	2	-	-1	
			0523910303 資料使用費	1	2	-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律師閱卷影印等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	40	3	-20	
			07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20	40	3	-20	
4	126	1	0723910100 財產孳息	1	-	2	1	
			0723910101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124	1	1 利息收入	1	-	2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補（捐）助單位繳回之利息收入。
			072391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19	40	2	-21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34	254	218	-120	
			12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34	254	218	-120	
		1	1223910200					
			雜項收入	134	254	218	-120	
			122391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134	254	218	-12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	35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86,248	76,587	66,691	9,661	
				3423910000 司法支出	86,248	76,587	66,691	9,661	
			1	3423910100 一般行政	67,129	64,377	57,201	2,752	1. 本年度預算數67,129千元，包括人事費57,682千元，業務費9,423千元，獎補助費2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57,682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2,583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9,4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廳舍結構補強及防漏工程等經費5,335千元。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15,009	11,970	9,490	3,039	1. 本年度預算數15,009千元，包括業務費9,187千元，設備及投資1,968千元，獎補助費3,85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經費12,0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雙色無版印刷機等經費2,367千元。 (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經費2,98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等經費672千元。
				34239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000	130	-	3,870	
			1	34239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00	130	-	3,87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汰購警備車1輛經費4,000千元。 2. 上年度汰購機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30千元如數減列。
				3423919800 第一預備金	110	11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4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9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91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36,936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公司法及稅捐稽徵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07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936					
				04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6,936					
				04239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936					
				0423910101							
			1	罰金罰鍰		36,936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9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91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16,402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緩起訴處分金、協商認罪判決金、緩刑判決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刑事訴訟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402	
	107			04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6,402	
		2		04239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6,402	
			1	0423910201 沒入金	16,402	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1.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刑判決金等收入8,016千元。 2.係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等收入8,386千元，屬收支併列項目，其中3,937千元，作為撥充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管理費經費之用。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9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910202 -沒收物變價	預算金額	33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檢察機關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07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	
				04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3	
				04239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3	
			2	0423910202		
				沒收物變價	33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9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91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民眾(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刑事訴訟法及檢察機關律師閱卷要點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97	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				
				05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				
				05239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				
				0523910303							
				資料使用費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910100 財產孳息	-07239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書記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受補(捐)助單位等繳回之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26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	
				07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	
		1		0723910100		
				財產孳息	1	
			1	0723910101		
				利息收入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補(捐)助單位繳回之利息收入。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9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9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26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07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2		07239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9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3910200 雜項收入	-12239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34	承辦單位	書記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34	
	124			12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134	
		1		1223910200 雜項收入	134	
			1	12239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34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7,129
-----------	-----------------	------	--------

計畫內容：
本署各科室辦理一般行政之經常性工作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完成所有工作，並求迅速確實，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7,682	人事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57,682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57,68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543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4,543千元，係職員29人之薪俸、加給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586		2.技工及工友待遇2,586千元，係駕駛4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1030 獎金	8,550		3.獎金8,550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1035 其他給與	544		4.其他給與544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1040 加班費	5,821		5.加班費5,821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558		6.退休離職儲金2,55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1055 保險	3,080		7.保險3,08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447	書記處、人事室、主計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9,44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423		1.業務費9,423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288		(1)教育訓練費288千元，係實施員工教育訓練等經費。
2006 水電費	516		(2)水電費516千元。
2009 通訊費	60		(3)通訊費6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18 資訊服務費	260		(4)資訊服務費260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12		(5)稅捐及規費12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等。
2027 保險費	54		(6)保險費54千元，係車輛及志工之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千元，係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
2051 物品	876		(8)物品876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1		<1>資訊耗材等經費131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321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27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0		<3>車輛油料費89千元，係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8.80元計列。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4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25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0		<5>汰換會議室座椅等經費277千元。
2081 運費	10		
2093 特別費	129		
4000 獎補助費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7,1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9)一般事務費1,321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60千元，係按員工34人及約用人員6人，每人每年4,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68千元，係按檢察官2人，每人每年16,000元，職員等8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千元。 <4>法警制服費40千元。 <5>拘提被告應訊逾時之供餐費30千元。 <6>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10千元。 <7>法律座談及檢察官會議等經費10千元。 <8>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993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5,321千元，包括： <1>辦公房屋、宿舍等基本維護費138千元。 <2>宿舍結構補強、防漏整修工程及頂樓洗衣機水電工程等經費4,798千元。 <3>司法大廈頂樓增建評估等經費385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50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21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年2,000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每輛每年8,500元，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每輛每年20,000元，滿4年未滿6年者3輛，每輛每年30,000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29千元，係按職員29人，每人每年1,000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14千元。 (13)國內旅費10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運費1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15)特別費129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8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009
-----------	-----------------	------	--------

計畫內容：
本署依法律規定辦理刑事案件之偵查及執行有關提起公訴及裁判之執行等，除檢察官擔任指揮外，分配書記官、法警等分別辦理紀錄、傳喚提解人犯等工作。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刑罰目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	12,021	檢察官室、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02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199		1.業務費6,199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268		(1)通訊費1,268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230		(2)約用人員酬金2,230千元，係遴用檢察官助理辦理偵查輔助工作等經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5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5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199		<1>顧問費10千元，係特約通譯報酬。
2054 一般事務費	1,812		<2>出席費30千元，係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判決金審查小組出席費。
2072 國內旅費	285		<3>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12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968		<4>相驗解剖及檢驗鑑定之評鑑裁判費353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968		(4)物品199千元，包括：
4000 獎補助費	3,854		<1>檢察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48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4		<2>開庭錄音耗材經費10千元。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3,270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41千元。
			(5)一般事務費1,812千元，包括：
			<1>防制貪污與經濟犯罪業務經費10千元。
			<2>刑事案件偵查及組織犯罪防制業務經費30千元。
			<3>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業務經費100千元。
			<4>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業務經費25千元。
			<5>委外業務及其他檢察事務性經費1,617千元。
			<6>辦理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判決金提撥款補助事項相關經費30千元。（另相關經費包括：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0千元、物品23千元，共計編列83千元。）
			(6)國內旅費285千元，包括：
			<1>證人、特約通譯及鑑定人日旅費70千元。
			<2>防制貪污與組織、經濟犯罪等業務差旅費60千元。
			<3>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相、勘驗及拘提等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15,00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業務差旅費50千元。 <4>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等業務差旅費40千元。 <5>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等業務差旅費65千元。
			2.設備及投資1,968千元，包括：
			(1)數位式雙色油墨或水墨無版印刷設備等經費1,469千元。
			(2)檔案室防火門施作等經費137千元。
			(3)宿舍整修工程等經費68千元。
			(4)汰換檢察官辦公室辦公座椅等經費56千元。
			(5)零星設備購置經費238千元。
			3.獎補助費3,854千元，係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及犯罪被害補償金經費。
0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	2,988	書記處、觀護人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2,98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988		1.約用人員酬金2,571千元，包括：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571		(1)易服社會勞動計畫僱用觀護佐理員所需人力費用1,352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8		(2)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工作僱用毒品業務觀護助理員所需人力經費1,219千元。
2051 物品	35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88千元，係尿液檢驗鑑定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00		3.物品35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80		(1)尿液檢驗耗材等經費30千元。
2081 運費	14		(2)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購置經費5千元。
			4.一般事務費100千元，包括：
			(1)毒品危害防制業務經費10千元。
			(2)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經費5千元。
			(3)鄉鎮市調解及觀護業務等經費5千元。
			(4)緩起訴社區處遇經費5千元。
			(5)緩刑社區處遇經費5千元。
			(6)易服社會勞動業務等經費2千元。
			(7)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工作相關事務性經費18千元。
			(8)辦理推動修復式司法方案實施計畫等經費50千元。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00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國內旅費80千元，包括： (1)毒品危害防制業務差旅費10千元。 (2)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差旅費8千元。 (3)鄉鎮市調解業務差旅費5千元。 (4)訪視受保護管束人業務差旅費8千元。 (5)緩刑社區處遇業務差旅費10千元。 (6)易服社會勞動業務差旅費15千元。 (7)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工作差旅費24千元。 6.運費14千元，係尿液檢驗運送等經費。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4,00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車輛。

預期成果：
支援檢察工作執行，增進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00	書記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4,000千元，係汰換中型警備車1輛之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4,000		
3025 運輸設備費	4,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910100 一般行政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34239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9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67,129	15,009	4,000	110		86,248
1000 人事費	57,682	-	-	-		57,68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543	-	-	-		34,5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586	-	-	-		2,586
1030 獎金	8,550	-	-	-		8,550
1035 其他給與	544	-	-	-		544
1040 加班費	5,821	-	-	-		5,82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558	-	-	-		2,558
1055 保險	3,080	-	-	-		3,080
2000 業務費	9,423	9,187	-	-		18,610
2003 教育訓練費	288	-	-	-		288
2006 水電費	516	-	-	-		516
2009 通訊費	60	1,268	-	-		1,328
2018 資訊服務費	260	-	-	-		260
2024 稅捐及規費	12	-	-	-		12
2027 保險費	54	-	-	-		54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	4,801	-	-		4,80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	593	-	-		605
2051 物品	876	234	-	-		1,11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1	1,912	-	-		3,23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321	-	-	-		5,32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0	-	-	-		15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4	-	-	-		314
2072 國內旅費	100	365	-	-		465
2081 運費	10	14	-	-		24
2093 特別費	129	-	-	-		129
3000 設備及投資	-	1,968	4,000	-		5,968
3025 運輸設備費	-	-	4,000	-		4,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	1,968	-	-		1,968
4000 獎補助費	24	3,854	-	-		3,878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910100 一般行政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34239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9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584	-	-		584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3,270	-	-		3,270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	-	-		24
6000 預備金	-	-	-	110		11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110		110

本 頁 空 白

福建金門地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債 務 費
12				法務部主管				
	35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57,682	18,610	3,878	-
				司法支出	57,682	18,610	3,878	-
		1		一般行政	57,682	9,423	24	-
		2		檢察業務	-	9,187	3,854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方檢察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10	80,280	-	5,968	-	-	5,968	86,248
110	80,280	-	5,968	-	-	5,968	86,248
-	67,129	-	-	-	-	-	67,129
-	13,041	-	1,968	-	-	1,968	15,009
-	-	-	4,000	-	-	4,000	4,000
-	-	-	4,000	-	-	4,000	4,000
110	110	-	-	-	-	-	110

福建金門地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 械 設 備
12	35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	-	-	-
				3423910000 司法支出	-	-	-	-
			2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	-	-	-
			3	34239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34239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4,000	-	1,968	-	-	-	5,968
4,000	-	1,968	-	-	-	5,968
-	-	1,968	-	-	-	1,968
4,000	-	-	-	-	-	4,000
4,000	-	-	-	-	-	4,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54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586	
六、獎金	8,550	
七、其他給與	544	
八、加班費	5,821	超時加班費4,611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558	
十一、保險	3,08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7,682	

本 頁 空 白

福建金門地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35																
		1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23	23	-	-	6	6	-	-	1	1	-	-	4	4
			3423910100 一般行政	23	23	-	-	6	6	-	-	1	1	-	-	4	4

方檢察署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34	34	51,861	55,009	-3,148	1. 本年度預算員額34人，與上年度同。 2. 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人，所需經費797千元。 3. 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人，所需經費1,529千元，辦理法警非核心勤務。 4. 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檢察官助理)2人，所需經費2,230千元，辦理偵查輔助業務。 5.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觀護佐理員)2人，所需經費1,352千元，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 6.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毒品業務觀護助理員)2人，所需經費1,219千元，辦理觀護毒品業務。
-	-	-	-	-	-	34	34	51,861	55,009	-3,148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0.10	1,798	576	31.30	18	30	13	BKT-7065。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機車	1	115.10	8	0	0.00	0	2	1	待購置。 重型電動機車 (含電池)，預 計115年10月 購置。
1	特種車－警備車	19	99.09	4,009	576	28.80	17	9	11	103-WE。 預計116年10 月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11.08	2,378	576	31.30	18	30	7	BNW-0175。
1	特種車－其他	4	110.10	1,987	576	31.30	18	30	8	BKT-7066。 四輪傳動勘驗 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2.08	1,798	576	31.30	18	20	7	BNW-1593。 偵防車。
	合 計				2,880		89	121	47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23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4 人
	法警	6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34 人

福建金門地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4棟	2,094.82	26,704	485	-	-	-
二、機關宿舍	14戶	603.49	5,059	4,836	-	-	-
1 首長宿舍	1戶	189.23	1,087	13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1戶	231.32	1,977	4,812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2戶	182.94	1,995	11	-	-	-
三、其他	12	-	354	-	-	-	-
合 計		2,698.31	32,117	5,321		-	-

其他係防空洞1座、鐵門7個及防火門4座。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2,094.82	-	-	485
-	-	-	-	-	603.49	-	-	4,836
-	-	-	-	-	189.23	-	-	13
-	-	-	-	-	231.32	-	-	4,812
-	-	-	-	-	182.94	-	-	11
-	-	-	-	-	-	-	-	-
-	-	-	-	-	2,698.31	-	-	5,321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預 算 數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		00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937		107		0423910000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3,937
		2	3423911000 檢察業務	3,937			2	04239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937
							1	0423910201 沒入金	3,937

本 頁 空 白

**福建金門地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3423911000				-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1	經常性	公益團體	-
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			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	
團體經費			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經費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6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1)3423911000				-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1	經常性	犯罪被害人或其	-
協商金提撥犯罪被害補償			遺屬	
金			補償因犯罪行為致死亡者之	
			遺屬、致重傷及性自主權遭	
			受侵害者。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239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01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
問金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584	3,294	-	-	3,878
584	-	-	-	584
584	-	-	-	584
584	-	-	-	584
584	-	-	-	584
-	3,294	-	-	3,294
-	3,270	-	-	3,270
-	3,270	-	-	3,270
-	3,270	-	-	3,270
-	24	-	-	24
-	24	-	-	24
-	24	-	-	24

福建金門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63,098	13,304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63,098	13,304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3,878	-	-	80,280
-	3,878	-	-	80,280

福建金門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及增資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福建金門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	-	4,00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4,000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1,968	-	5,968	86,248
-	1,968	-	5,968	86,248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截至 115 年 8 月 20 日止，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尚未公布。									

